

昆明铁路运输法院：“行政争议预防和调解中心”力促政通人和

□ 本报记者 石飞
□ 《法制与新闻》见习记者 陆敏
□ 本报通讯员 陆勇

近期，一起涉及金额超3000万元的继续履行土地收储协议行政纠纷诉至昆明铁路运输法院（以下简称昆铁法院）。案件受理后，法院依托在云南全省首创的“行政争议预防和调解中心”，与安宁市相关行政机关进行协调沟通，从缓解企业资金困难、减轻政府财政负担、实现双赢多赢共赢的角度出发，引导当事人达成分期付款合意，各方当场达成调解协议并签字确认。不到3个月时间，这起长达10年的行政争议得到妥善高效化解。

力破行政审判难题

2024年7月，昆铁法院与安宁市委政法委共同牵头，协同安宁市人民法院、安宁市人民检察院、安宁市司法局共同签署《关于推动安宁市行政争议预防和

和实质性化解合作协议》，标志着云南首家“行政争议预防和调解中心”落地安宁市，探索行政纠纷预防和实质性化解新路径。

昆铁法院有关负责人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该中心的成立较大程度上缓解了当下法院面临的收案数量持续增长、跨区域协调难度大、诉讼战线长等情况。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群众法律意识的提升，行政争议呈现高发态势，昆铁法院行政一审收案数由2020年的115件激增至2023年的363件，年均增幅达53.91%；行政案件上诉率年均达54%，常年居高不下。

得益于中心的成立运行，越来越多涉及安宁市的行政争议得到了一次性实质化解。2024年以来，昆铁法院受理涉安宁市行政案件较2023年下降37.31%；审结案件中，调解率为26.83%，同比提升15.72%。

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2024年7月30日，昆铁法院与安宁市司法局（安

宁市依法治市办公室）联合召开安宁市府院联动工作座谈会，组织有关部门以及街道办事处等20余家单位进行同堂培训，并结合实践案例就各类执法实务中的具体问题进行讲解答疑，参会单位就推动中心实质化运转、府院联动机制落地落实等工作进行研究讨论，并达成共识。

“利用中心搭建的平台召开府院联动工作会，定期分析研判涉行政纠纷背后反映的行政执法问题，通过进行巡回审判，开展庭审观摩、组织同堂培训等形式多样的综合素质提升活动，从源头上提高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的能力素质，降低行政执法成讼率，真正发挥中心的预防功能，实现‘抓前端、治未病’。”昆铁法院有关负责人介绍说。

办理一案示范一片

本着“办理一案 示范一片”的初衷，昆铁法院借助“行政争议预防和调解中心”整合各方资源，实现信息共享，避免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

政诉讼各环节“各自为政”，在深入探索安宁市行政争议预防和实质性化解工作的同时，昆铁法院总结推广“行政争议预防和调解中心”经验做法，运用行政应诉情况通报机制，分别向嵩明县、禄劝彝族自治县、安宁市发送《2024年昆明铁路运输法院审理行政案件相关通报》，督促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发挥司法建议功能，向嵩明县司法局、东川区拖布卡镇人民政府发出综合类司法建议，提出依法开展工作意见；与辖区内多家行政机关组织开展工作联席会、座谈会10余场，选派资深行政审判法官赴禄劝彝族自治县、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向当地司法局行政执法人员讲授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实务课，助力提升基层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

据悉，“行政争议预防和调解中心”成立以来，预防和化解潜在行政争议10余件，通过复议渠道调处行政争议40余件，通过诉讼渠道一次性化解行政争议8件。

□ 本报记者 吴良艺
□ 本报通讯员 卢从杰 钟雪

协同联动 立体巡防 源头治理

北海公安解锁生态警务新模式

记者从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公安局获悉，近年来，北海市公安局精心打造“生态警务”联动警务新模式，努力探索并解锁协同联动、立体巡防、源头治理三大护航生态安澜的“密码”，逐步形成“公安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融合共治格局，全力守护湿地生态环境安全。

北海市位于北部湾沿岸，红树林湿地面积达4701.59公顷，位居全国第二位。湿地被誉为“地球之肾”，是重要的自然生态系统之一。近年来，随着游客和附近居民的增多，湿地保护区内的红树林生态面临前所未有的压力。

为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北海市公安局以“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为抓手，创新建立“生态警务”联动警务模式，会同职能部门协同联动，强力推进治水、治岸、治污等湿地环境治理同步进行，坚持查处和保护“两手”发力，联合行政主管部门实行联巡、联查、联打、联防，建立定期巡查、工作督察、信息共享等制度。

“那边有人，赶紧过去！”近日，合浦县公安局组织警力在辖区海岸线附近与相关职能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巡查时，发现在合浦县沙田镇附近海域有灯光闪烁，联合执法队员悄悄靠近，现场抓获刘某等5名涉嫌非法捕捞的嫌疑人。

“湿地保护修复具有整体性，必须强化多元协同共治。”北海市公安局副局长戴宏强介绍说，为做好湿地生态保护工作，北海公安在湿地自然保护区内建立生态警务室的同时，通过构建“预防为主、法治宣传、惩治犯罪、纠纷调处、湿地修复”五位一体的湿地保护修复联动协作工作机制，发挥各方优势，形成生态环境资源保护合力。

“这种旧渔网对生活在红树林里的动物危险性很大，一旦有野生动物、鸟类在附近觅食，很有可能被网缠住无法脱身。”在广西山口红树林生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民警操控无人机对保护区进行巡查，现场检查、清理掉一段挂在树上近5米长的旧渔网。

为更好守护湿地生态红线，北海公安不断“提档升级”警务机制，依托立体化防控体系有效延伸湿地巡区区域，实现对湿地水域、土壤、鸟类等生态要素“水陆空”立体式巡防保护，借助智慧派出所平台，建立“常态化巡查+错峰巡护”工作机制，有条不紊地开展实时视频监控巡查工作。

同时，北海公安积极发挥“林长+警长”“河长+警长”机制优势，广泛发动护林员以及环保志愿者等社会力量，运用“步巡+车巡+无人机巡航”等方式，深入湿地重点地段和关键部位，清除并收缴各类捕杀野生动物的器具，并及时对受伤的野生候鸟施以援手。

如今，北海市湿地生态环境不断改善，吸引了越来越多的珍稀鸟类前来栖息。

“经过长期普法宣传教育，习惯性打鸟已经得到有效遏制，越来越多的村民逐步认识到保护环境的重要性，纷纷加入保护候鸟的行列，曾经的‘打鸟人’如今成了‘护鸟人’，共同守护大美湿地。”北海市公安局食药环侦查支队支队长路祥华说。

□ 本报记者 申东
□ 本报通讯员 马继宏



近日，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法院白马法庭法官走进辖区工业园区企业生产车间，向企业员工开展法治宣传，并解答企业员工提出的法律问题。

吉林梅河口检察院把“小案”办成精品案

□ 本报记者 刘中全
□ 本报通讯员 王浩淼

“李某虽然没有被定罪，但是检察官对他进行了批评教育，他主动赔偿了我。”“感谢检察机关还我一个公道，我以后一定不冲动了！”

近日，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检察院办案检察官董春伟在回访中了解到，一起故意伤害案的双方当事人已经握手言和。

时间回到2023年9月，张某在某市场附近拾获，因其捡到的纸壳被李某强行拿走，李某追上前索要，两人在抢夺过程中发生撕扯，导致李某摔倒，腿部无法正常活动。李某行动不便期间，李某的儿子小海（化名）一直照顾其生活起居。李某受伤在家休息，过了一段时间病情并未好转，于是前往医院检查。经诊断，李某右膝部外伤致右股骨转子间粉碎性骨折，被评定为轻伤一级。

2024年初，张某因涉嫌故意伤害罪被审查

起诉。见到检察官后，69岁的张某反复说自己不是故意的，陪同他来办理相关法律手续的小海情绪也十分激动。面对当时情况，有近30年办案经验的董春伟耐心听取张氏父子诉求，待二人情绪平稳离开后，开始仔细审查该案证据卷宗。

为彻底解开案件难题，检察官积极与公安机关联系，反复分析二人在抢拽纸壳时发生撕扯的全过程，并前往医院查看李某以往病历。

没想到，看似简单清晰的案件事实，背后却有反转。检察官在李某的病历中发现，其曾被诊断为骨质疏松体质，那么脱臼复位行为对其骨折是否有影响呢？李某受伤时和前往医院治疗，具有不连续性，是否受到过二次伤害？

“张某推搡李某肩膀致其倒地，没有类似于拳脚相向等暴力行为，其主观上没有伤害的动机和故意。”根据《关于依法妥善办理轻伤害案件的指导意见》，张某的行为不应被定为刑法意义上的“伤害行为”。“在检察机关和公安机关联合召开的案件讨论会上，检察官和民警就案情

争议点展开深入交流，在充分论证基础上，双方达成共识，认为张某不存在故意伤害行为，公安机关将案件主动撤回并撤销案件。

“我就是被张某打伤导致的行动不便，为什么不给他定罪？”受到身体损伤的李某没有得到赔偿，一时难以接受。为真正做到案结事了人和，检察机关从证据采信、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方面进行释法说理，正确引导被害人及家属寻求正当救济途径。同时，对李某进行普法，引导其给予被害人合理赔偿。最终，被害人及家属均认可检察机关作出的处理意见，积极通过民事赔偿途径解决问题。

据了解，近年来，梅河口市检察院不断更新办案理念，成立小案专项研究小组，2024年8月与公安、法院和司法局联合出台《关于开展简单轻微刑事案件“一站式”快速办理机制工作的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努力把“小案”办成精品案。截至目前，适用该《办法》累计办理案件40件。

综合治理 拧紧旅游“安全阀”

“进土文化园内的古建筑大多为木质结构，博物馆内文物的历史价值不可估量，更是不可再生的文化资源，防火工作必须警钟长鸣。”行走在古建筑之间，吉水县公安局文峰派出所巡逻民警目光如炬地扫视着每一个角落。

据了解，吉水县公安局积极推进技防建设，从“智慧旅游安保”入手，有效强化区域内的安全防控网络，实现景区警务可视化监督、数字化监测、智能化监管，为这些珍贵的文物编织起坚实的“防护网”。

围绕游客“吃住行游购娱”等环节，该县公安机关持续强化公共安全监督，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对景区及周边酒店、饭店等涉旅场所开展燃气、消防、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非法经营、强迫交易等涉旅违法乱纪行为，重点整治“黑出租、黑导游、黑旅行社”等涉旅乱象，坚决维护游客合法

优化服务 当好游客“贴心人”

民警除了巡逻守护景区秩序，每天做得最多的工作就是当“临时导游”。

吉水县公安局文峰派出所一名民警就是一位导游，一支队伍就是一处风景”的理念，立足游客需求，主动延伸触角，在日常巡逻、服务群众、调解纠纷的基础上，将景区的文化熟记于心，在巡逻间隙为游客义务讲解，警务室社区民警陈涛日均讲解3场次，荣获景区“最美讲解员”称号。

在客流高峰期，景区遇到最多的就是物品遗失类、人员走失类警情。为切实提升游客的旅游体验，吉水公安通过在景区悬挂民警联系牌，发放民警联系卡，张贴温馨提示等方式向游客提供报警、投诉、咨询等服务，解决游客的实际困难。

2025年以来，全县警情同比下降21.5%，其中景区纠纷类警情同比下降26.6%。

提升数字化侦查能力

侦查中心以细化研判工作为基础，建立“一案一研判”机制，专项攻坚机制，整体作战机制，按照“发案快研、落人快追、有损快止”的“三快”模式，统筹各类侦查资源，主动对现发侵财类警情全量研判，相关警种积极参与办案各个环节，做到由线到案、到人、到证据全链条支撑，确保线索挖掘不留死角，做到“对侵财案件全量研判，大案要案全力攻坚，高发风险合力治理、技术支撑服务全警”的工作目标，数字化侦查能力全面提升。

2024年8月至9月期间，沙坡头区宣和镇、永康镇发生多起入室盗窃案件。侦查中心接警后，根据作案特点，将多起入室盗窃案件并案开展侦查工作。侦查中心结合现场遗留痕迹、嫌疑人身体特征等研判成果，成功锁定嫌疑人身份并将其抓获，串破入室盗窃案件20余起，为群众追回被盗香烟30余条、现金若干。

侦查中心每日对现发警情研判情况汇总会商，每周对案件侦破的难点、疑点集中研判会商，每月对破案情况、未破案件进行统计分析，确保准确把握案形势。

中心运行以来，共形成研判报告300余篇，追回被盗现金、手机、电动车等物品价值30万元。

□ 本报记者 周孝清
□ 本报通讯员 郑智君 周忠海

江西吉水公安深耕“旅游警务”守护景区平安

墨潭桃花岛、中国进士文化园两处景区是江西省吉水县的两张“旅游名片”。每周末节假日来临，两大景区内游人如织，人气十足。

为打造更优景区治安环境，近年来，吉水县公安局主动融入“全域旅游”布局，不断拓展“旅游警务”外延，着力打造“民警就是导游，队伍就是风景，管理就是服务，执法就是守护”的旅游警务新模式，让平安吉水“警”色更亮，让游客的安全感、幸福感更足。

动态用警 织密旅游“防护网”

“景色美，环境好，秩序优！尤其是每天巡逻的民警比我们来得还早。”这不仅是本地居民的真实感受，也是外来游客的切身体会。

向事前主动预防转型

2024年8月以来，沙坡头区停放于公交站附近、小区门口的电动车被窃案件高发，侦查中心经过研判，发现受害群众多为在工业园区上班的职工，将电动车停放在公交站或小区门口后再乘班车离开，为不法分子带来可乘之机。

侦查中心及时提醒辖区派出所加大对盗窃案高发区域的巡逻力度，并在醒目位置张贴警情提示，派出所同步在各工厂微信群内发布警情预警。自预警提示后，群众防范意识显著提升。

2024年以来，侦查中心结合自身专业优势，强化违法犯罪形势分析，梳理打击、防范、管控、巡控、治理等风险要素，将基础管控措施薄弱环节以及行业监管漏洞动态推送巡警，派出所等部门，做到打防有效衔接。

截至目前，侦查中心利用多个平台累计推送预警信息77983条。此外，向银行、教育局等部门推送《公安提示函》9份，向派出所推送盗窃类预警提示6次，有力推动侦查工作从事后被动打击向事前主动预防转型。

□ 本报记者 申东
□ 本报通讯员 马继宏

中卫市公安局沙坡头区分局：建最强大脑推动核心战斗力提档升级

2024年以来，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公安局沙坡头区分局以持续深化公安改革为驱动，聚焦构建“专业+机制+大数据”的新型警务运行模式，在“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机制下，全力打造具备“机制运转流程化、队伍建设专业化、研判分析制度化、协作配合规范化”标准要求的侦查中心，实现资源共享、手段融合、集约高效、服务全局的大侦查作战体系。

自2024年8月侦查中心运行以来，电信诈骗网络诈骗案件破案数环比上升25.4%，财物损失同比下降2.2%，盗窃类刑事案件破案数环比上升20%，破案率环比上升5.3%，为群众挽回财产损失365.69万元。

为破案提供强力支撑

2024年12月3日20时许，一起盗窃群众黄金首饰案侦破工作正在进行。侦查中心利用大数据整合出警民警循线追踪盗窃嫌疑人活动轨迹。两个小时后，盗窃嫌疑人在家中被抓。

侦查中心通过后台发力，协助现场民警实时直接破案，这已经不是第一次。

沙坡头区公安分局构建多警种深度融合的侦查中心，整合刑侦、情报、经侦、网安等专业警种的侦查资源，为侦查破案提供强有力支撑。

“侦查中心高效运行，得益于侦查需求和资源手段的有机结合，通过融合应用资源，实现向科技要警力，用数据提升战斗力的目标。”沙坡头区公安分局党委书记、局长张海涛说。

沙坡头区公安分局着力打造专业化研研人才队伍，构建分管局长、刑侦大队长、中心主任“三级”联动的管理层级，引进熟练掌握不同技能的专家能手常态化进驻办公，建立情报分析研判和现场勘查人才库，采取复盘总结、经验分享、跟班学习、专业培训等多种形式，确保民辅警支撑侦查中心高效运行，真正做到以自身“给力”为全局“省力”。

提升数字化侦查能力

侦查中心以细化研判工作为基础，建立“一案一研判”机制，专项攻坚机制，整体作战机制，按照“发案快研、落人快追、有损快止”的“三快”模式，统筹各类侦查资源，主动对现发侵财类警情全量研判，相关警种积极参与办案各个环节，做到由线到案、到人、到证据全链条支撑，确保线索挖掘不留死角，做到“对侵财案件全量研判，大案要案全力攻坚，高发风险合力治理、技术支撑服务全警”的工作目标，数字化侦查能力全面提升。

2024年8月至9月期间，沙坡头区宣和镇、永康镇发生多起入室盗窃案件。侦查中心接警后，根据作案特点，将多起入室盗窃案件并案开展侦查工作。侦查中心结合现场遗留痕迹、嫌疑人身体特征等研判成果，成功锁定嫌疑人身份并将其抓获，串破入室盗窃案件20余起，为群众追回被盗香烟30余条、现金若干。

侦查中心每日对现发警情研判情况汇总会商，每周对案件侦破的难点、疑点集中研判会商，每月对破案情况、未破案件进行统计分析，确保准确把握案形势。

中心运行以来，共形成研判报告300余篇，追回被盗现金、手机、电动车等物品价值30万元。